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1-100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春风控股”）之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春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2,102,0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0639%。此外，重庆春风有 1,03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做了转融通业务。重庆春风提前办理完成 210,000 股的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7352%，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99%。

●本次股票提前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 6,320,000 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 9.8145%，占公司总股本的 4.2112%。

近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重庆春风关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提前解除质押的通知，获悉其所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情况

1.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重庆春风
本次解质股份	21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35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399%
解质时间	2021 年 10 月 22 日
持股数量	12,102,087
持股比例	8.06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32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222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2112%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除重庆春风外，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暂无股份质押计划。重庆春风将根据资金需求确定后续是否继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重庆春风	12,102,087	8.0639%	6,530,000	6,320,000	52.2224	4.2112	0	0	0	0
春风控股	45,000,808	29.9851%	-	-	-	-	-	-	-	-
林阿锡	4,019,743	2.6784%	-	-	-	-	-	-	-	-
赖金法	1,210,161	0.8064%	-	-	-	-	-	-	-	-
赖雪花	1,010,161	0.6731%	-	-	-	-	-	-	-	-
全益平	500,000	0.3332%	-	-	-	-	-	-	-	-
赖民杰	461,238	0.3073%	-	-	-	-	-	-	-	-
赖冬花	90,000	0.0600%	-	-	-	-	-	-	-	-
合计	64,394,198	42.9073%	6,530,000	6,320,000	9.8145	4.2112	0	0	0	0

注：

- 1、除上表列示的股份外，重庆春风还有 1,03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做了转融通业务。
- 2、上述比例系按照重庆春风开展转融通业务后所持股份数量计算所得。

三、其他情况说明

1、重庆春风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和足够的履约能力，能有效控制质押风险。其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重庆春风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其所持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除重庆春风外，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暂无

股份质押计划。重庆春风将根据资金需求确定后续是否继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